

銀行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職能範疇- 8. 品質管理

(主要職能 – 8.1 質素管理系統開發和實施)

| | |
|------|--|
| 名稱 | 為特定項目 / 計劃制定品質管理方案 |
| 編號 | 109458L5 |
| 應用範圍 | 制訂不同類別的監控和措施，以確保項目 / 計劃的品質。這適用於銀行的各種業務 / 營運中的項目 / 計劃。 |
| 級別 | 5 |
| 學分 | 4 (僅供參考) |
| 能力 | 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職務範圍的知識</p> <p>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擁有品質管理知識並將其應用於評估項目專案/計劃的可交付要求，以確定品質管理計劃的範圍和目標; ● 瞭解銀行品質管理的目標，決定項目 / 計劃的不同活動 / 工作的品質標準，以確保能滿足交付要求; ● 掌握有關銀行品質管理目標的最新資訊，並在此基礎上評估銀行的業務策略，從而辨識項目中需要品質監控的重要範圍。 <p>2. 應用</p> <p>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評估不同的質素管理概念和實務操作方法，從而制定適當的監控; ● 找出能影響質素的變數 / 流程，並把它們整合到品質管理方案之中; ● 分析目前表現，找出高風險或評估品質管理的不同概念和做法，從而制定適合的品質監控措施; ● 制定一套標準化的程序去掌管不同活動的實施; ● 進行分析，以確保執行品質管理方案所需的資源與其可貢獻的價值成正比。 <p>3. 專業行為及態度</p> <p>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為每項質量舉措制定可衡量的標準，以確保它們符合銀行的方向; ● 衡量質量舉措的實際績效，並報告相關方跟進; ● 匯報相關品質措施的實際與預期表現，並在有需要時採取補救行動。 |
| 評核指引 | 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根據對於銀行的策略、項目 / 計劃的目標和市場的最佳做法的評估，制定說明措施和活動的品質管理方案，以確保項目 / 計劃能達到預期的目的; ● 根據相關的表現數據分析，設計恰當的加強措施，以管理品質管理項目的效能。 |
| 備註 | |